附件3：

昆山市2021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紧缺人才

考生健康状况报告表

考生：

您好！为做好疫情防控，保障健康安全，请您如实填报《疫情防控信息排查表》，并认真填写好《14天健康监测记录表》。此表正反打印，于考试当天考点入场检查时上交。

（一）疫情防控信息排查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项目** | **考生本人** | **家庭共同居住人员** |
| 1 | 是否是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 | □是 □否 | □是 □否 |
| 2 | 有无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的相关密切接触史 | □有 □无 | □有 □无 |
| 3 | 28天内，有无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 | □有 □无 | □有 □无 |
| 4 | 28天内，有无接触过来自国内中高风险地区的人员 | □有 □无 | □有 □无 |
| 5 | 28天内，有无境外（除澳门）地区旅居史 | □有 □无 | □有 □无 |
| 6 | 28天内，有无接触过来自境外（除澳门）地区的人员 | □有 □无 | □有 □无 |
| 7 | 14天内，体温是否正常 | □是 □否 | □是 □否 |
| 8 | 有无发热、干咳、乏力、嗅觉味觉减退、鼻塞、流涕、咽痛、结膜炎、肌痛和腹泻等新冠肺炎相关症状 | □有 □无 | □有 □无 |

其它需报备的和疫情防控有关的情况

中、高风险地区名单可以从国务院网站查询，网址：http://bmfw.www.gov.cn/yqfxdjcx/index.html

特别提醒：根据《传染病防治法》《治安管理处罚法》等法律规定，如果您隐瞒上述情况或者拒绝配合考点开展调查等处置措施的，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

（二）14天健康监测记录表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日期** | **考生本人** | |
| **近14天体温**  **测量记录** | **有无发热、干咳、乏力、嗅觉味觉减退、鼻塞、流涕、咽痛、结膜炎、肌痛和腹泻等新冠肺炎相关症状** |
|
| 考前14天 |  |  |
| 考前13天 |  |  |
| 考前12天 |  |  |
| 考前11天 |  |  |
| 考前10天 |  |  |
| 考前9天 |  |  |
| 考前8天 |  |  |
| 考前7天 |  |  |
| 考前6天 |  |  |
| 考前5天 |  |  |
| 考前4天 |  |  |
| 考前3天 |  |  |
| 考前2天 |  |  |
| 考前1天 |  |  |

符合新冠疫苗接种条件的考生请完成全程疫苗接种（请在下列选项前打钩，如未完成的，需填写原因）。

□已完成新冠疫苗接种

□未完成新冠疫苗接种，原因如下：

本人对以上提供的疫情防控排查信息和14天健康监测记录的真实性负责，并知悉与之相关的法律责任，如有瞒报、错报、漏报等情况，一切后果自负。

考生本人签字：

身份证号码：

联系电话：

年 月 日